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仅供内部审核

2024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52
十二、其他说明.....	52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52
(二) 其他.....	5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54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 1、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有关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部署全区公安工作。
- 2、负责全区公安民警管理及培训工作。
- 3、负责收集掌握全区情报信息，分析、研究敌情和社会治安情况。
- 4、负责对全区重特大刑事案件和一般刑事案件的侦破工作，组织协调全区行动，负责处理重大骚乱和重大治安事件。
- 5、负责各项治安管理和户籍、居民身份证和出入境管理工作。
- 6、负责全区道路交通管理、维护交通秩序。
- 7、负责依法监督检查全区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指导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和经济民警队伍的建设；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 8、负责全区预审和监管工作，直接受理全区危害国家安全案件和可能判处有期徒刑以上的普通刑事案件的提请逮捕、移送起诉工作，主管全区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的管理工作。
- 9、协助上级公安机关和警卫部门搞好党和国家领导人等来我区视察及重要外宾来我区参观、访问的安全警卫工作，负责重要会议和大型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 10、指导全区公安科技工作，负责全区计算机网络系统的安全保卫工作，主管全区有线、无线、机要通信及“110报警系统”的工作。
- 11、组织实施全区消防工作，依法开展消防监督。
- 12、负责本局的装备现代化和后勤保障服务工作。
- 13、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它事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25个，包括政治处、指挥中心、网安大队、后勤中心、法制大队、督察大队、信访室、经侦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治安大队、刑警大队、巡警大队、出入境大队、禁毒大队、11个派出所。本部门下属行政单位2个，包括：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长治市屯留区看守所。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8016.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7937.00	7281.41	655.59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3.12	353.1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8.74	138.7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43.38	243.3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016.65	本年支出合计	8672.24	8016.65	655.59
上年结转	655.59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8672.24	支出总计	8672.24	8016.65	655.59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016.65	8016.65					655.5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281.41	7281.41					655.59
20402	公安	7281.41	7281.41					655.59
2040201	行政运行	2257.13	2257.13					35.82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78.49	2978.49					548.54
2040220	执法办案	40.00	40.00					18.41
2040250	事业运行	205.38	205.38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800.42	1800.42					52.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3.12	353.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3.12	353.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61	28.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4.50	32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74	138.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74	138.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30	100.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44	38.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38	243.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38	243.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38	243.38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672.24	3847.34	4824.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37.00	3112.11	4824.90
20402	公安	7937.00	3112.11	4824.90
2040201	行政运行	2292.95	2292.9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27.03		3527.03
2040220	执法办案	58.41		58.41
2040250	事业运行	205.38	205.38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853.24	613.79	1239.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3.12	353.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3.12	353.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61	28.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4.50	32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74	138.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74	138.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30	100.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44	38.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38	243.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38	243.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38	243.38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016.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7937.00	7937.0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3.12	353.1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8.74	138.7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43.38	243.3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016.65	本年支出合计	8672.24	8672.2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655.59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655.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8672.24	支出总计	8672.24	8672.24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016.65	3811.52	4205.1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281.41	3076.29	4205.12
20402	公安	7281.41	3076.29	4205.12
2040201	行政运行	2257.13	2257.1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78.49		2978.49
2040220	执法办案	40.00		40.00
2040250	事业运行	205.38	205.38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800.42	613.79	1186.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3.12	353.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3.12	353.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61	28.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4.50	324.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74	138.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74	138.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30	100.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44	38.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38	243.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38	243.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38	243.38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11.52	2993.72	817.80
工资福利支出		2954.10	2954.10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912.29	912.29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0.62	40.62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939.40	939.40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8.29	8.29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94.22	94.22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32.19	232.1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34.81	234.8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89.70	89.7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99.79	99.7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8.12	38.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2.09	12.0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77	0.77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76.10	176.10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67.27	67.2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4	8.44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2.80		772.80
办公费	办公经费	92.00		92.00
印刷费	办公经费	41.00		41.00
水费	办公经费	6.51		6.51
电费	办公经费	92.00		92.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7.00		7.0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10.82		10.82
物业管理费	办公经费	4.00		4.0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5.00		5.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100.00		100.00
租赁费	办公经费	4.00		4.00
培训费	培训费	0.50		0.50
专用材料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23.00		23.00
被装购置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15.00		15.0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4.50		4.5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55.00		55.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45.00		45.00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10.00		110.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05.88		105.8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59		51.5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62	39.62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8.77	28.77	
生活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85	10.85	
资本性支出		45.00		45.00
办公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45.00		45.00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0.10	150.1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148.10	148.10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合计	150.10	150.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817.80	817.80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642.42	642.42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75.38	175.38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4205.12	4205.12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2978.49	2978.49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203.97	203.97				
2024年度提前下达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622.04	622.04				
退休死亡人员丧葬费、抚恤金	44.53	44.53				
渔泽、上村、高头寺派出所基础设施升级改造费	297.00	297.00				
2023年度犬只管理经费	10.00	10.00				
环湖路、方舱医院、交警大队雇佣保安人员费用	27.06	27.06				
2024年度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104.39	104.39				
禁毒社工2024年度服务费	239.00	239.00				
第一批员额2024年度辅警工资	399.43	399.43				
第二批辅警8-12月份增资	198.20	198.20				
第二批员额辅警2024年度工资费用	386.87	386.87				
第二批员额辅警2024年度工资费用（社招）	350.00	350.00				
辅警2024年度公用经费	96.00	96.00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1038.99	1038.99				
公安交通管理省级补助经费长财政法【2023】59号	40.00	40.00				
交警队第一批员额辅警工资保险	174.72	174.72				
交警队第二批员额辅警工资保险	399.36	399.36				
涉案车辆停车费	50.00	50.00				
道路交通设施维护费	20.00	20.00				
道路监控维护费	30.00	30.00				
光钎租赁费	30.00	30.00				
道路交通事故鉴定费	40.00	40.00				
交调委办公经费	10.00	10.00				
劳务派遣等人员劳务费	50.00	50.00				
红绿灯及道路监控等电费	10.00	10.00				

办案办公经费	10.00	10.00				
两站两员经费	30.00	30.00				
违章车辆清障费	5.00	5.00				
交警队第二批员额辅警增资（8-12月）	94.91	94.91				
员额辅警公用经费	45.00	45.00				
长治市屯留区看守所	187.64	187.64				
武警中队执勤建设经费	37.64	37.64				
监所专项业务费	150.00	150.0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619.77	619.77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566.94	566.94		
疫情防控经费	2.07	2.07		
提前下达2023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476.98	476.98		
合同诈骗案工程造价司法鉴定费	7.08	7.08		
卡口、停车场疫情防控欠款	3.55	3.55		
2023公安转移支付反恐经费	2.00	2.00		
2023公安转移支付禁毒经费	16.41	16.41		
2023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集中装备)(县区公安)	19.00	19.00		
2023年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和自采装备)(县区公安)	23.62	23.62		
劳务派遣人员等费用	7.30	7.30		
禁毒社工服务费	8.92	8.92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27.99	27.99		
隐患路段交通设施	9.82	9.82		
劳务派遣等人员劳务费	18.18	18.18		
长治市屯留区看守所	24.84	24.84		
看守所业务经费	15.77	15.77		
驻所武警中队基础设施升级改造	9.07	9.07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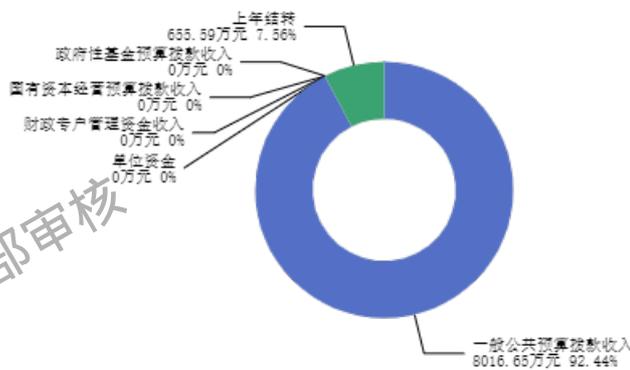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预算收入总计8,672.2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016.65万元，上年结转655.59万元，比上年增加1147.40万元，增长15.25%，主要原因是2023年8月我局招录一批警务辅助人员以及新进8名公务员，另2024年度新增上村所、渔泽所、高头寺所业务用房改造项目等；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8,672.2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8,016.65万元，上年结转655.59万元，比上年增加1147.40万元，增长15.25%，主要原因是2023年8月我局招录一批警务辅助人员以及新进8名公务员，另2024年度新增上村所、渔泽所、高头寺所业务用房改造项目等。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预算收入8,672.2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016.65万元，占92.44%；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655.59万元，占7.56%。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支出预算8672.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847.34万元，占44.36%；项目支出4824.9万元，占55.6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8,672.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672.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8,016.6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655.59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7,937.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3.1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8.7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3.38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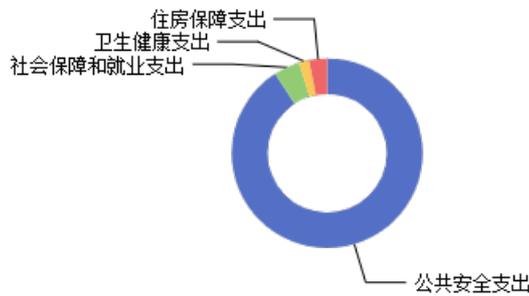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8,016.65万元，比上年增加1394.60万元，增长21.06%。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8,016.6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7,281.41万元，占90.8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3.12万元，占4.40%；卫生健康支出138.74万元，占1.73%；住房保障支出243.38万元，占3.04%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3,811.5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993.72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生活补助、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奖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817.80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办公费、印刷费、电费、被装购置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材料费、其他交通费用、委托业务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差旅费、取暖费、劳务费、租赁费、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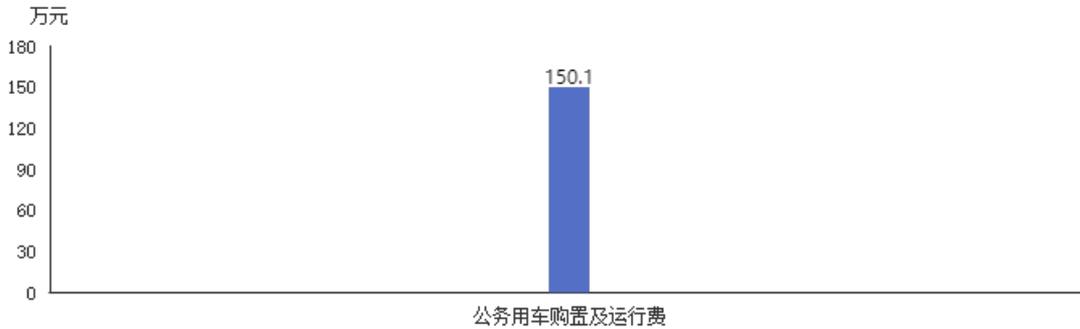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50.10万元比2023年增加44.5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需购置执法执勤用车10辆。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8.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48.1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增加52.59万元，主要原因

是2024年度需购置执法执勤用车1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较2023年减少为看守所2023年度偿还以前年度欠款。。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4年所属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警察管理大队等3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817.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8.13万元，增长4.89%，原因是2024年度新进一批警务辅助人员及8名公务员。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54.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29.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5.0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部门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4205.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4205.12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2个，其中3个单位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4205.12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31个，共计金额4,205.12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6个，涉及金额3,256.94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个，涉及金额948.18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监所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看守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支付看守所日常业务费用					
立项依据		历年经费开支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监所工作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无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监所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监所工作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罪犯帮教次数	≥100人次	数量指标	罪犯帮教次数	≥100人次
		质量指标	被服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被服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系统维护的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系统维护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其他业务费	≤5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其他业务费	≤5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投诉下降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投诉下降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6112544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武警中队执勤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看守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6,400		年度资金总额:	376,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6,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6,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执勤补差建设和战备综合库建设					
立项依据		晋财政法(2022)76号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升执勤建设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落实立项制度,加强请示报告					
项目实施计划		先期调查论证而后采购安装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高质量完成建设			确保高质量完成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专用设备数量	≥10台(套)	数量指标	购置专用设备数量	≥10台(套)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规格	合格XX型号等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规格	合格XX型号等
		时效指标	资产投入使用时间	10月1日前XX月XX日前	时效指标	资产投入使用时间	10月1日前XX月XX日前
		成本指标	单位购置成本	≤1万元/台(万元/辆等)	成本指标	单位购置成本	≤1万元/台(万元/辆等)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正常运转或专项业务保	保障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正常运转或专项业务保	保障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6155750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渔泽、上村、高头寺派出所基础设施升级改造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渔泽、上村、高头寺三个派出所总改造面积2761.43平方米,改造内容包括建筑物内外墙、地面、屋面、门窗、吊顶、给排水、强弱电、暖通、以及室外硬化、围墙、大门等的改造						
立项依据	屯发改发(2023)3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省公安厅、市公安局《关于深入推进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活动的通知》要求:要积极争取党委政府支持,全面落实乡镇派出所民警每人一间房,城镇派出所民警每人一张床用房标准,高质量完成两房两室一食堂、民警备勤休息用房、洗衣淋浴用房、图书阅览室、体能训练室、民警职工食堂等派出所惠警五小工程。为确保我区12个派出所三年建设工作在规定时间内有效落地,经过深入调研摸底,在前期对4个派出所进行新建、改造的基础上,建议今年先对渔泽、上村、高头寺三个派出所参照二类公安派出所建设标准在现有建筑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单位相关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3.8-2024.3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省公安厅、市公安局《关于深入推进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活动的通知》要求:要积极争取党委政府支持,全面落实乡镇派出所民警每人一间房,城镇派出所民警每人一张床用房标准,高质量完成两房两室一食堂、民警备勤休息用房、洗衣淋浴用房、图书阅览室、体能训练室、			根据省公安厅、市公安局《关于深入推进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活动的通知》要求:要积极争取党委政府支持,全面落实乡镇派出所民警每人一间房,城镇派出所民警每人一张床用房标准,高质量完成两房两室一食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改造面积	2761.43平方米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2761.43平方米
		质量	工程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验收合格	100%
		时效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	工程总投资概算	649.86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总投资概算	649.8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	改善员工办公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员工办公环境	改善
		生态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	相关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	员工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5171451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禁毒社工2024年度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关于加强禁毒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的意见》(禁毒办通〔2017〕2号)和《关于提升禁毒社会工作水平强化吸毒人员服务管理的指导意见》(晋禁毒委〔2019〕7号)、省政府“13701”专报以及长治市委办发〔2020〕32号《关于充实禁毒专业社工队伍进一步提升禁毒社会工作水平的通知》等文件,我局现有专职禁毒社工37人,负责全区摸排管控吸毒人员、提供戒毒康复服务、开展帮扶救助服务、参与禁毒宣传教育、协助开展有关禁毒管理事务。年薪支付劳务费239万元						
立项依据	晋禁毒委〔2019〕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及时支付人员工资,提高其工作积极性,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禁毒社工负责全区摸排管控吸毒人员、提供戒毒康复服务、开展帮扶救助服务、参与禁毒宣传教育、协助开展有关禁毒管理事务。及时支付人员工资,提高其工作积极性,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进行			禁毒社工负责全区摸排管控吸毒人员、提供戒毒康复服务、开展帮扶救助服务、参与禁毒宣传教育、协助开展有关禁毒管理事务。及时支付人员工资,提高其工作积极性,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毒社工人数	37人	数量指标	禁毒社工人数	37人
		质量指标	禁毒社工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禁毒社工工作完成	100%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年薪劳务费	239万元	成本指标	年薪劳务费	23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禁毒社工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禁毒社工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3016 2257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环湖路、方舱医院、交警大队雇佣保安人员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0,600		年度资金总额:	270,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0,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0,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以来,为保障方舱医院、环湖路安保等各类勤务要求,我局于2022年12月8日聘用保安16名补充到位,有效缓解了环湖路、方舱医院、交警大队治安巡逻人员不足问题。					
立项依据		区委、区政府会议研究					
项目设立必要性		环湖路、方舱医院、交警大队治安巡逻人员不足问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7月-11月22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圆满完成环湖路、方舱医院、交警大队治安巡防工作				圆满完成环湖路、方舱医院、交警大队治安巡防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雇佣保安人数	15人	数量指标	雇佣保安人数	15人
		质量	保安人员出勤天数	>22天	质量指标	保安人员出勤天数	>22天
		时效	保安人员工作积极性	积极	时效指标	保安人员工作积极性	积极
		成本	雇佣费用	27.06万元	成本指标	雇佣费用	27.0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30151646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辅警2024年度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在市人社局、市公安局公开考试、严格考核、公示无异议的基础上,经市辅警改革领导小组批准,决定聘用武亮燕等192名同志为我局民警辅警。					
立项依据		《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辅警人员薪酬福利待遇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辅警人员工作的正常开展				确保辅警人员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192人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192人
		质量指标	购置辅警人员服装质量合格	100%	质量指标	购置辅警人员服装	100%
		时效指标	辅警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时效指标	辅警人员工作积极	提高
		成本指标	辅警人员年运转经费	>96万元	成本指标	辅警人员年运转经	>9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联动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联动机制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辅警人员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警人员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1910 3005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一批员额2024年度辅警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94,326	年度资金总额:		3,994,32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94,326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94,32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在市人社局、市公安局公开考试、严格考核、公示无异议的基础上,经市辅警改革领导小组批准,法定聘用武亮燕等94名同志为我市员额辅警。主要工作为辅助我市民警完成各项辅助工作。					
立项依据		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辅警人员薪酬福利待遇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保障辅警人员的各项薪酬待遇,提高其工作积极性			按时足额保障辅警人员的各项薪酬待遇,提高其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66人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66人
		质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月出勤天数	>22天	质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月出	>22天
		时效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工作积极性	积极	时效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工作	积极
		成本指标	年度工资费用	3994326元	成本指标	年度工资费用	399432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员额辅警人员薪酬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薪酬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3 0164953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第二批员额辅警2024年度工资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68,661		年度资金总额:	3,868,66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68,661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68,661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在人社局、市公安局公开考试、严格考核、公示无异议的基础上,经市辅警改革领导小组批准,决定聘用张东毅等73名同志为我局员额辅警。工作内容为协助我局民警完成各项辅助工作。						
立项依据	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公安工作的有序开展,提高辅警人员的薪酬工资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公安工作的有序开展,提高辅警人员的薪酬工资待遇			保公安工作的有序开展,提高辅警人员的薪酬工资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数	73人	数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数	73人
		质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出勤率	100%	质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出勤	100%
		时效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工作积极性	积极	时效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工作	积极
		成本指标	年度工资费用	3868661元	成本指标	年度工资费用	3868661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员额辅警人员薪酬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薪酬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30 171449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第二批员额辅警2024年度工资费用(社招)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在人社、市公安局公开考试、严格考核、公示无异议的基础上,经市辅警改革领导小组批准,为我市招录34名警务辅助人员,工作内容为协助我局民警完成各项辅助工作。					
立项依据		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公安工作的有序开展,提高辅警人员的薪酬工资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公安工作的有序开展,提高辅警人员的薪酬工资待遇				确保公安工作的有序开展,提高辅警人员的薪酬工资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招辅警人数	54人	数量指标	社招辅警人数	54人
		质量指标	社招辅警人员出勤率	100%	质量指标	社招辅警人员出勤	100%
		时效指标	社招辅警人员工作积极性	积极	时效指标	社招辅警人员工作	积极
		成本指标	年需工资费用	350万元	成本指标	年需工资费用	3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社招辅警人员薪酬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招辅警人员薪酬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301 72427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第二批辅警8-12月份增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82,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8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8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8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机关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在市人社局、市公安局公开考试、严格考核、公示无异议的基础上,经市辅警改革领导小组批准,决定聘用张东霞等127名同志为我局员额辅警,工作内容为协助我局民警完成各项辅助工作。						
立项依据	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机关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公安工作的有序开展,提高辅警人员的薪酬工资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公安工作的有序开展,提高辅警人员的薪酬工资待遇			确保公安工作的有序开展,提高辅警人员的薪酬工资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二批辅警人数	127人	数量指标	第二批辅警人数	127人
		质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月出勤天数	>22天	质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月出勤	>22天
		时效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时效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工作	提高
		成本指标	8-12月份增资费用	198.2万元	成本指标	8-12月份增资费用	198.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员额辅警人员薪酬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额辅警人员薪酬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30170245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43,893	年度资金总额:		1,043,89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43,893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43,89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17年经县委、县政府、县委政法委同意我局通过劳务派遣公司招录50名劳务派遣人员用于协助民警开展相关工作,后部分经过考试转录为辅警,现我局还有劳务派遣人员13人、临时雇佣保洁、大师傅21人,主要工作内容为协助民警开展工作、完成我局卫生保洁、机关及派出所食堂工作					
立项依据		单位工作需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机关及派出所日常工作所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相关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协助民警开展工作、完成我局卫生保洁、机关及派出所食堂工作,确保我局机关及派出所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协助民警开展工作、完成我局卫生保洁、机关及派出所食堂工作,确保我局机关及派出所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雇佣人员数量	34人	数量指标	雇佣人员数量	34人
		质量指标	工资标准执行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标准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雇佣人员工作积极性	积极	时效指标	雇佣人员工作积极	积极
		成本指标	年度所需费用	1043893元	成本指标	年度所需费用	1043893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雇佣人员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雇佣人员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30 160731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犬只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犬只管理工作是全区文明创建的一项重要内容,现我局管理犬只收容所负责城市建成区内犬只登记、年审管理、收容、救治等工作。年需经费30万元。						
立项依据	区委区政府会议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区文明创建工作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犬只收容所管理工作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长期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我局管理犬只收容所负责城市建成区内犬只登记、年审管理、收容、救治等工作,改善全区县城卫生环境,加快文明创建的步伐。			我局管理犬只收容所负责城市建成区内犬只登记、年审管理、收容、救治等工作,改善全区县城卫生环境,加快文明创建的步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有犬只数量	>100只	数量指标	现有犬只数量	>100只
		质量指标	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效率	提高	质量指标	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提高
		时效指标	流浪犬只的收容及时性	提升	时效指标	流浪犬只的收容及	提升
		成本指标	年度工作费用	>30万元	成本指标	年度工作费用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长效管理制度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人民群众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110912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死亡人员丧葬费、抚恤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5,349.1	年度资金总额:		445,349.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5,349.1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5,349.1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人社厅发(2021)62号、晋民发(2011)93号文件规定,发放我局退休死亡人员任必第...自来云一次性丧葬费、抚恤金共计445349.1元					
立项依据		晋人社厅发(2021)62号、晋民发(2011)9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于死亡家属的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相关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立即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给予死亡人员家属补助			给予死亡人员家属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死亡人员	2个	数量指标	退休死亡人员	2个
		质量指标	相关文件执行性	100%	质量指标	相关文件执行性	100%
		时效指标	抚恤金、丧葬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抚恤金、丧葬费发	及时
		成本指标	抚恤金、丧葬费发放金额	445349.1元	成本指标	抚恤金、丧葬费发	445349.1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相关联动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联动机制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家属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属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3154621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和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2-行政政法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39,700	年度资金总额:		2,039,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39,700	省级财政资金		2,039,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长财政法(2023)60号文件,上级下达我局2024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提前下达部分226.01万元,主要用于我局2024年度办案和装备支出。					
立项依据		长财政法(2023)6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局承担着维护全区社会治安环境、打击违法犯罪的任务,为了确保全区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公安工作需要正常有序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我局承担着维护全区社会治安环境、打击违法犯罪的任务,为了确保全区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公安工作需要正常有序开展。			我局承担着维护全区社会治安环境、打击违法犯罪的任务,为了确保全区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公安工作需要正常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业务装备数量	>130套	数量指标	购置业务装备数量	>130套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验收合格	100%
		时效指标	业务装备维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业务装备维修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购置业务装备成本	203.97万元	成本指标	购置业务装备成本	203.97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	相关联动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相关联动机制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民辅警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辅警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7105532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提前下达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2-行政政法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20,400	年度资金总额:		6,220,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220,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220,4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长财政法(2023)60号文件,上级下达我局2024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提前下达部分622.04万元,主要用于我局2024年度办案和装备支出。					
立项依据		长财政法(2023)6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局承担着维护全区社会治安环境、打击违法犯罪的任务,为了确保全区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公安工作需要正常有序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我局承担着维护全区社会治安环境、打击违法犯罪的任务,为了确保全区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公安工作需要正常有序开展。				我局承担着维护全区社会治安环境、打击违法犯罪的任务,为了确保全区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公安工作需要正常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度立刑事案件数量	432起	数量指标	2023年度立刑事案件	432起
		质量指标	办理案件质量考评	>90%	质量指标	办理案件质量考评	>90%
		时效指标	110接处警一次接通率	100%	时效指标	110接处警一次接通率	100%
		成本指标	2024年度办案费用	>400万元	成本指标	2024年度办案费用	>4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相关联动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联动机制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人民群众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7 110549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切实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确保辖区内道路安全畅通有序,进一步提高办案效率,改善办公环境。预算金额7000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决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切实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确保辖区内道路安全畅通有序,进一步提高办案效率,改善办公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切实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确保辖区内道路安全畅通有序,进一步提高办案效率,改善办公环境					
项目实施计划		为切实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确保辖区内道路安全畅通有序,进一步提高办案效率,改善办公环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切实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确保辖区内道路安全畅通有序,进一步提高办案效率,改善办公环境			为切实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确保辖区内道路安全畅通有序,提高办案效率,改善办公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警业务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交警业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案件侦破率	≥95%	质量指标	案件侦破率	≥95%
		时效指标	提升办案效率	≥80%	时效指标	提升办案效率	≥80%
		成本指标	增加办案成本	700000元	成本指标	增加办案成本	7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交警工作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交警工作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113825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道路交通设施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条规定:道路出现坍塌、坑洼、水毁、隆起等损毁,或者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等交通设施损毁、灭失的,道路交通设施的养护部门或者管理部门应当设置警示标志及时修复。预算金额300000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道路出现坍塌、坑洼、水毁、隆起等损毁,或者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等交通设施损毁、灭失的,道路交通设施的养护部门或者管理部门应当设置警示标志及时修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道路出现坍塌、坑洼、水毁、隆起等损毁,或者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等交通设施损毁、灭失的,道路交通设施的养护部门或者管理部门应当设置警示标志及时修复。					
项目实施计划		道路出现坍塌、坑洼、水毁、隆起等损毁,或者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等交通设施损毁、灭失的,道路交通设施的养护部门或者管理部门应当设置警示标志及时修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条规定:道路出现坍塌、坑洼、水毁、隆起等损毁,或者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等交通设施损毁、灭失的,道路交通设施的养护部门或者管理部门应当设置警示标志及时修复。预算金额300000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条规定:道路出现坍塌、坑洼、水毁、隆起等损毁,或者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等交通设施损毁、灭失的,道路交通设施的养护部门或者管理部门应当设置警示标志及时修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设施数量	≥100个	数量指标	交通设施数量	≥100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交通设施维护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交通设施维护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交通设施维护成本	300000元	成本指标	交通设施维护成本	3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环境改善率	≥80%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环境改善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5160555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道路交通事故鉴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公安机关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的要求,所有伤人事故和死亡事故均需进行技术鉴定。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公安机关行政案件程序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公安机关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的要求,所有伤人事故和死亡事故均需进行技术鉴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公安机关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的要求,所有伤人事故和死亡事故均需进行技术鉴定。					
项目实施计划		我大队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车辆鉴定及伤情鉴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公安机关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的要求,所有伤人事故和死亡事故均需进行技术鉴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公安机关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的要求,所有伤人事故和死亡事故均需进行技术鉴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鉴定数量	≥800件	数量指标	鉴定数量	≥800件
		质量指标	鉴定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鉴定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单位鉴定成本	≤1000元	成本指标	单位鉴定成本	≤1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投诉下降率	≥8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投诉下降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093104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道路监控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条规定:道路出现坍塌、坑洼、水毁、隆起等损毁,或者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等交通设施损毁、灭失的,道路、交通设施的养护部门或者管理部门应当设置警示标志并及时修复,提高交通监控系统的效率和稳定性,以确保道路的安全和顺畅,预算金额30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条规定:道路出现坍塌、坑洼、水毁、隆起等损毁,或者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等交通设施损毁、灭失的,道路、交通设施的养护部门或者管理部门应当设置警示标志并及时修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条规定:道路出现坍塌、坑洼、水毁、隆起等损毁,或者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等交通设施损毁、灭失的,道路、交通设施的养护部门或者管理部门应当设置警示标志并及时修复,对于道路监控系统而言,大部分运转正常,维护保养工作尤其重要,这关乎人们的出行安全、道路交通的井然有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条规定:道路出现坍塌、坑洼、水毁、隆起等损毁,或者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等交通设施损毁、灭失的,道路、交通设施的养护部门或者管理部门应当设置警示标志并及时修复。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条规定:道路出现坍塌、坑洼、水毁、隆起等损毁,或者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等交通设施损毁、灭失的,道路、交通设施的养护部门或者管理部门应当设置警示标志并及时修复,提高监控设备的运维效率,减少故障和停机时间,完善监控系统的巡查和补救措施,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加强设备维护和修复,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条规定:道路出现坍塌、坑洼、水毁、隆起等损毁,或者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等交通设施损毁、灭失的,道路、交通设施的养护部门或者管理部门应当设置警示标志并及时修复,提高监控设备的运维效率,减少故障和停机时间,完善监控系统的巡查和补救措施,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加强设备维护和修复,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控数量	60条	数量指标	监控数量	60条
		质量指标	维修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维修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300000元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3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下降率	≥20%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下降率	≥2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5160645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交通管理省级补助经费长财政法【2023】69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2-行政政法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公安交通管理补助资金,用于专用材料费购置							
立项依据		长财政法【2023】6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各项支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公安交通管理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公安交通管理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长财政法【2023】69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公安交通管理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长财政法【2023】69号文件,该项资金用于专用材料费购置。				根据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公安交通管理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长财政法【2023】69号文件,该项资金用于专用材料费购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车辆	11辆	数量指标	办案车辆	11辆		
		质量指标	车辆维修及时性	≥90%	质量指标	车辆维修及时性	≥90%		
		时效指标	车辆维护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车辆维护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维护成本	400000元	成本指标	维护成本	4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辅警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辅警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8165417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光纤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及交通事故的发生,我大队在区主要路段、交通隐患路段安装了道路监控系统,为了保障道路监控系统数据传输的正常运行,我大队与联通及移动公司签订了60条道路监控光纤租赁合同。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决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道路监控在治安防控和交通事故处理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为保障道路监控数据传输正常运行,特申请该项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大队道路光纤传输系统设置在指挥中心,每日由工作人员定时巡查,确保道路监控光纤数据传输正常。					
项目实施计划		每日由工作人员定时巡查,确保道路监控光纤数据传输正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及交通事故的发生,我大队在区主要路段、交通隐患路段安装了道路监控系统,为了保障道路监控系统数据传输的正常运行,我大队与联通及移动公司签订了60条道路监控光纤租赁合同。我大队道路光纤传输系统设置在指挥中心,每日由工作人员定时巡查,确保道路监控光纤数据传输正常。				为了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及交通事故的发生,我大队在区主要路段、交通隐患路段安装了道路监控系统,为了保障监控系统数据传输的正常运行,我大队每日由工作人员定时巡查,确保道路监控光纤数据传输正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光纤数量	60条	数量指标	光纤数量	60条
		质量指标	数据传输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数据传输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故障处理及时率	≥95%	时效指标	故障处理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光纤租赁费用	300000元	成本指标	光纤租赁费用	3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环境提升率	提高80%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环境提升率	提高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6095911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红绿灯及道路监控等电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切实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确保辖区内道路安全畅通有序,进一步提高办案效率,改善办公条件,预算金额3000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决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切实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确保辖区内道路安全畅通有序,进一步提高办案效率,改善办公条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切实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确保辖区内道路安全畅通有序,进一步提高办案效率,改善办公条件							
项目实施计划		为切实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确保辖区内道路安全畅通有序,进一步提高办案效率,改善办公条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切实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确保辖区内道路安全畅通有序,进一步提高办案效率,改善办公条件				为切实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确保辖区内道路安全畅通有序,保障日常办案办公及辖区内道路监控、红绿灯的正常运行,现申请该项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控数量	62个	数量指标	监控数量	62个		
		质量指标	电力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电力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缴纳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缴纳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电费成本	300000元	成本指标	电费成本	3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工作提升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工作提升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112435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交警队第二批员额辅警工资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93,600		年度资金总额:		3,993,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993,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93,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大队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的文件要求,于2023年8月招录第一批员额辅警,负责全区的道路交通安全辅助工作,预算金额3993600元。							
立项依据		《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更好的激励和保障警务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权益,根据《长治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要求,现申请该项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长治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要求,现申请该项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警务辅助人员工资由层级工资、薪级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按照审批程序和标准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我大队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的文件要求,于2023年8月招录第一批员额辅警,负责全区的道路交通安全辅助工作,预算金额3993600元。为了更好的激励和保障警务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权益,根据《长治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要求,现申请该项经费。				我大队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的文件要求,于2023年8月招录第一批员额辅警,负责全区的道路交通安全辅助工作,预算金额3993600元。为了更好的激励和保障警务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权益,根据《长治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福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工作时间	≥22天	数量指标	辅警工作时间	≥22天		
		质量指标	辅警人数	64人	质量指标	辅警人数	64人		
		时效指标	警务辅助人员工作周期	12月	时效指标	警务辅助人员工	12月		
		成本指标	辅警工资金额	3993600元	成本指标	辅警工资金额	39936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高8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高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5154144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交警队第二批员额辅警增资(8-12月)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49,100		年度资金总额:		949,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949,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49,1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大队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的文件要求,于2023年8月招录第二批员额辅警,负责全区的道路交通安全辅助工作,预算金额9491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的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更好的激励和保障警务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权益,根据《长治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要求,现申请该项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长治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警务辅助人员工资由层级、薪级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按照审批程序和标准按时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我大队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的文件要求,于2023年8月招录第二批员额辅警,负责全区的道路交通安全辅助工作,为了更好的激励和保障警务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权益,根据《长治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要求,现申请该项经费。				我大队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的文件要求,于2023年8月招录第二批员额辅警,为了更好的激励和保障警务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权益,现申请该项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64人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64人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警务辅助人员工作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警务辅助人员工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	按照聘用合同执行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	按照聘用合同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提高8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提高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1093941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交警队第一批员额辅警工资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47,200		年度资金总额:		1,747,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47,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47,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大队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的文件要求,于2022年3月招录第一批员额辅警,负责全区的道路交通安全辅助工作,预算金额1747200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标准》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更好的激励和保障警务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权益,根据《长治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要求,现申请该项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长治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要求,现申请该项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警务辅助人员工资由层级工资、薪级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按照审批标准和程序,按时足额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我大队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的文件要求,于2022年3月招录第一批员额辅警,负责全区的道路交通安全辅助工作,预算金额1747200元。为了更好的激励和保障警务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权益,根据《长治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福利及公用经费标准》的通知要求,现申请该项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员额辅警工作量	≥160人/天	数量指标	员额辅警工作量	≥160人/天		
		质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数	28人	质量指标	员额辅警人数	28人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2月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2月		
		成本指标	员额辅警工资总数	1747200元	成本指标	员额辅警工资总数	1747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5153911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违法车辆清障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确保辖区范围内交通畅通,减少事故或者占道经营造成的堵车,危害周围群众生产生活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十六条关于“因查封、扣押财务发生的保管费用由行政机关承担”的规定,不再向按规定属于免费范围的当事人收取保管费用。预算金额10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十六条关于“因查封、扣押财务发生的保管费用由行政机关承担”的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辖区范围内交通畅通,减少事故或者占道经营造成的堵车,危害周围群众生产生活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十六条关于“因查封、扣押财务发生的保管费用由行政机关承担”的规定,不再向按规定属于免费范围的当事人收取保管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确保辖区范围内交通畅通,减少事故或者占道经营造成的堵车,危害周围群众生产生活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十六条关于“因查封、扣押财务发生的保管费用由行政机关承担”的规定,不再向按规定属于免费范围的当事人收取保管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辖区范围内交通畅通,减少事故或者占道经营造成的堵车,危害周围群众生产生活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十六条关于“因查封、扣押财务发生的保管费用由行政机关承担”的规定,不再向按规定属于免费范围的当事人收取保管费用				确保辖区范围内交通畅通,减少事故或者占道经营造成的堵车,危害周围群众生产生活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十六条关于“因查封、扣押财务发生的保管费用由行政机关承担”的规定,不再向按规定属于免费范围的当事人收取保管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清障数	≥500辆	数量指标	车辆清障数	≥500辆
		质量指标	车辆拖移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车辆拖移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车辆拖移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车辆拖移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车辆清障成本	100000元	成本指标	车辆清障成本	1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投诉下降率	≥8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投诉下降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173834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交调委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设立交通事故调解委员会是为了方便群众化解矛盾,减少进入诉讼环节的案件数量,让交警把精力放在事故认定及保障道路通顺等工作中。							
立项依据		《关于成立屯留县道路交通事故赔偿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设立交通事故调解委员会是为了方便群众化解矛盾,减少进入诉讼环节的案件数量,让交警把精力放在事故认定及保障道路通顺等工作中。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成立屯留县道路交通事故赔偿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方便群众化解矛盾,减少进入诉讼环节的案件数量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设立交通事故调解委员会是为了方便群众化解矛盾,减少进入诉讼环节的案件数量,让交警把精力放在事故认定及保障道路通顺等工作中。				设立交通事故调解委员会是为了方便群众化解矛盾,减少进入诉讼环节的案件数量,让交警把精力放在事故认定及保障道路通顺等工作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处理量	≥500件	数量指标	案件处理量	≥500件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80%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8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事故调解经费	200000元	成本指标	事故调解经费	2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095015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等人员劳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8-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警务辅助人员条例》的要求,为保障道路交通安全工作顺利开展,保障警务辅助人员的权益,预算金额5000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警务辅助人员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道路交通安全工作顺利开展,保障警务辅助人员的权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警务辅助人员条例》的要求,为保障道路交通安全工作顺利开展,保障警务辅助人员的权益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山西省警务辅助人员条例》的要求,为保障道路交通安全工作顺利开展,保障警务辅助人员的权益			根据《山西省警务辅助人员条例》的要求,为保障道路交通安全工作顺利开展,保障警务辅助人员的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10人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10人
		质量指标	发放准时性	准时	质量指标	发放准时性	准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500000元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5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辅警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辅警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102137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两站两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区13个乡镇设置交通安全劝导员和交通安全协管员,完善基础设施及制度建设,确实从源头抓好管理,消除安全隐患,预算金额900000元					
立项依据		关于《长治市农村道路安全管理组织体系建设工作规范》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实从源头抓好管理,消除安全隐患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长治市农村道路安全管理组织体系建设工作规范》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全区13个乡镇设置交通安全劝导员和交通安全协管员,完善基础设施及制度建设,确实从源头抓好管理,消除安全隐患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区13个乡镇设置交通安全劝导员和交通安全协管员,完善基础设施及制度建设,确实从源头抓好管理,消除安全隐患			完善两站两员基础设施及制度建设,确保从源头抓好管理,消除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站两员建设乡镇	13个	数量指标	两站两员建设乡镇	13个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消除率	≥80%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消除率	≥80%
		时效指标	建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建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900000元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9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9170801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涉案车辆停车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关于贯彻落实行政强制法,取消违停和事故机动车保管费有关事宜》的要求,为了维护道路运输市场秩序,保障道路运输安全,保护道路运输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为解决交通事故及违停车辆暂扣问题,提升案件办结率,减少群众上访率,预算金额500000元。							
立项依据		《关于贯彻落实行政强制法,取消违停和事故机动车保管费有关事宜》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维护道路运输市场秩序,保障道路运输安全,保护道路运输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为解决交通事故及违停车辆暂扣问题,提升案件办结率,减少群众上访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贯彻落实行政强制法,取消违停和事故机动车保管费有关事宜》							
项目实施计划		《关于贯彻落实行政强制法,取消违停和事故机动车保管费有关事宜》的要求,为了维护道路运输市场秩序,保障道路运输安全,保护道路运输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为解决交通事故及违停车辆暂扣问题,提升案件办结率,减少群众上访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关于贯彻落实行政强制法,取消违停和事故机动车保管费有关事宜》的要求,为了维护道路运输市场秩序,保障道路运输安全,保护道路运输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为解决交通事故及违停车辆暂扣问题,提升案件办结率,减少群众上访率。				《关于贯彻落实行政强制法,取消违停和事故机动车保管费有关事宜》的要求,为了维护道路运输市场秩序,保障道路运输安全,保护道路运输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为解决交通事故及违停车辆暂扣问题,提升案件办结率,减少群众上访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停车数量	5000辆	数量指标	停车数量	5000辆		
		质量指标	车辆停放率	100%	质量指标	车辆停放率	100%		
		时效指标	提升办案率	≥80%	时效指标	提升办案率	≥80%		
		成本指标	涉案车辆停放成本	500000元	成本指标	涉案车辆停放成本	5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投诉下降率	≥8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投诉下降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道路交通状况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道路交通状况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风险性	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风险性	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5154428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员额辅警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的文件要求,于2023年8月招录第二批员额辅警,负责全区的道路交通安全辅助工作,建立“明确责任、分类负担、收支脱钩、全额保障”的政法经费保障体制,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切实提高公安机关的经费保障水平,项目资金总额45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的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警务辅助人员装备和公用经费用于公安机关购置各类业务装备以及日常办公经费支出,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办案经费、装备经费开支范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的文件要求,于2023年8月招录第二批员额辅警,负责全区的道路交通安全辅助工作,建立“明确责任、分类负担、收支脱钩、全额保障”的政法经费保障体制,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切实提高公安机关的经费保障水平,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成本计算真实可控,支出规范合理,保障日常交通工作的正常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的文件要求,于2023年8月招录第二批员额辅警,负责全区的道路交通安全辅助工作,建立“明确责任、分类负担、收支脱钩、全额保障”的政法经费保障体制,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切实提高公安机关的经费保障水平,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成本计算真实可控,支出规范合理,保障日常交通工作的正常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2020年度长治市公安局面向现有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辅警工作实施方案》的文件要求,于2023年8月招录第二批员额辅警,负责全区的道路交通安全辅助工作,建立“明确责任、分类负担、收支脱钩、全额保障”的政法经费保障体制,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切实提高公安机关的经费保障水平,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成本计算真实可控,支出规范合理,保障日常交通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工作时间	≥22天	数量指标	辅警工作时间	≥22天		
		质量指标	辅警人数	90人	质量指标	辅警人数	90人		
		时效指标	警务辅助人员工作周期	12月	时效指标	警务辅助人员工	12月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	450000元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	4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提高8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提高8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110390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33辆，实有35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1133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长治市公安局屯留分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长治市屯留区财政局文件

屯财综〔2023〕4号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长治市屯留区财政局 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 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的 通 知

各预算单位：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3〕43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长治市屯留区财政局
2023年9月5日



— 1 —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